



十大关键词解读“两高”报告

孙政才赵正永孙力军等被点名

7日，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提请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审议。两高报告回顾了过去五年的主要工作，披露许多重要信息。点名赵正永、孙力军等落马腐败分子，提及侵害“杂交水稻之父”袁隆平名誉等引发社会关注的案件。扫黑除恶、高压反腐、加强人格权保护、保护未成年人等法治重点与社会关切高度契合、形成呼应。

扫黑除恶 //

最高法：持续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依法审结涉黑涉恶案件3.9万件26.1万人。一批为害一方的“村霸”“街霸”“矿霸”被绳之以法。

最高检：坚持“是黑恶犯罪一个不放过、不是黑恶犯罪一个不凑数”。起诉涉黑涉恶犯罪26.5万人，其中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6.4万人。

反腐 //

最高法：审结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案件11.9万件13.9万人。依法从严惩处孙政才等92名原中管干部。审结行贿犯罪案件1.2万件1.3万人，严惩多次行贿、巨额行贿、长期“围猎”干部的行贿犯罪。

最高检：受理各级监委移送职务犯罪8.8万人，已起诉7.8万人，其中原省部级以上干部104人。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出台指导意见，会同国家监委发布典型案例，起诉行贿犯罪1.4万人。对54名逃匿、死亡贪污贿赂犯罪嫌疑人启动违法所得没收程序。

惩治网络犯罪 //

最高法：审结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犯罪案件22.6万件，“10·18”“11·20”等一批特大跨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分子被绳之以法。依法惩治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等犯罪，加大全链条打击力度。

最高检：五年间，起诉利用网络实施

诈骗、赌博、传播淫秽物品等犯罪71.9万人，年均上升43.3%。协同公安机关从严惩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深挖幕后金主、严惩团伙骨干、全力追赃挽损，起诉19.3万人。

打击涉民生领域犯罪 //

最高法：依法惩治危害群众切身利益的犯罪。严厉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审结“老庆祥”等针对老年人的非法集资案件，判处罪犯4523人，追赃挽损31.9亿元。审结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案件3万余件4.6万人。开展打击医保骗保犯罪专项行动。

最高检：专项打击整治养老诈骗，起诉8516人。对权益受损但不敢或不懂起诉的老年人、残疾人、农民工和受害妇女等，支持提起民事诉讼16.7万件，是前五年的11.5倍；起诉恶意欠薪犯罪9431人，比前五年上升18.5%。

加强人格权保护 //

最高法：审结人格权纠纷案件87.5万件。出台人脸识别司法解释，审理可视门铃侵害邻里隐私、扫码点餐侵犯个人信息、社交软件私自收集用户信息等案件。审理侵害“两弹一星”功勋于敏、“杂交水稻之父”袁隆平等名誉案。

最高检：确立网络人格权保护公诉原则；坚决惩治网暴“按键伤人”，从严追诉网络侮辱、诽谤、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1.4万人；办理个人信息保护领域公益诉讼9109件。

保护未成年人 //

最高法：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零容忍。会同教育部等出台意见，依法严格执行侵害未成年人犯罪人员从业禁止制度。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通过家庭教育令督促甩手家长“依法带娃”。

最高检：从重追诉性侵、虐待、暴力伤害等侵害未成年人犯罪29万人。会同教育部、公安部等建立侵害未成年人强制报告、密切接触未成年人单位入职查询制度。已通过强制报告追诉犯罪5358件；推动入职查询2003万余人次，6814名有前科劣迹人员被解聘。

打击金融犯罪 //

最高法：审结金融犯罪案件10.1万件、金融民商事案件1037.7万件。出台惩治非法集资、操纵证券期货市场等犯罪司法解释，对财务造假、“老鼠仓”等资本市场违法犯罪零容忍。

最高检：从严追诉集资诈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金融犯罪，起诉18.5万人，比前五年上升28.2%。指导办理49起重大财务造假、操纵市场案。起诉洗钱犯罪4713人，是前五年的32.3倍。

基本解决执行难 //

最高法：巩固拓展基本解决执行难成果。五年来，受理执行案件4577.3万件，执结4512.1万件，执行到位金额9.4万亿元。联合信用惩戒体系让失信被执行人“一处失信、处处受限”，918万人迫于信用惩戒

压力主动履行了义务。

最高检：对民事审判和执行活动中的违法情形提出检察建议38.4万件，比前五年上升88.5%，采纳率98.7%。

优化营商环境 //

最高法：依法再审纠正张文中案等重大涉产权刑事冤错案件209件283人，对290名涉案企业经营者依法宣告无罪，坚决防止将经济纠纷当作犯罪处理，坚决保护市场主体合法的财产权益、合同权益。

最高检：依法惩治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起诉62.1万人，比前五年上升32.3%。2020年起探索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共办理相关案件5150件，3051名责任人被依法不起诉。会同公安部持续清理既未撤案又未移送起诉、长期搁置的涉企“挂案”，督促办结1.2万件。

公正司法 //

最高法：全面排查1990年以来的1334.5万件“减假暂”案件，对存在问题或瑕疵的5.9万件逐案整改，加强减刑假释案件实质化审理，坚决防止“纸面服刑”“提钱出狱”。

最高检：强化刑事执行监督。创设巡回检察制度。最高人民检察院和省、市级检察院开展监狱巡回检察4973次。持续整治“纸面服刑”“提钱出狱”，对判处实刑未执行或监外执行条件消失的，监督收监执行7.3万人，纠正不当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24.5万人。

据新华社电

冰城声音

全国人大代表陈良勇：

产学研协同创新推动民营企业发展

□本报记者 尹明

“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到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通过强化产学研用一体化的拉动作用和协同创新机制，推动经济从高速增长迈向高质量发展。”作为新一届全国人大代表、黑龙江省产学研促进会会长，陈良勇多年的工作经验让他发现解决产学研问题，对于创新发展尤为重要。他建议，加快产学研创新平台建设，促进科技成果加快转化，推动民营企业健康发展。

陈良勇表示，很多基础条件良好、具备潜力的民营企业因受到产学研在体制机制、合作模式、人才供给等方面因素影响，无法深度参与国家或地方产学研协同创新实践，从而失去了承接科技成果转化实现创新驱动的发展机遇。

“城市建设离不开产业人才。黑龙江省作为东北老工业基地，有一批重点企业，具有较好的产业发展基础。一项研究数年的专利技术能够得到量产，才能真正发挥到最大作用。”陈良勇提出，要尽快改变这种不利的局面，必须按照市场经济的规律要求，进一步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强产学研协同创新生态体系建设，激励民营企业参与产学研协同创新



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大力推动民营企业健康发展。

他建议，发挥政府部门对民营企业参与产学研合作的引导作用。建立政府部门牵头、社会组织和行业协会等多方参与的产学研一体化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发挥好民营企业在承接科技成果转化中的重要作用，完善产学研创新平台建设，支持民营企业与科研机构高效对接科研成果。同时支持民营“专精特新”企业深度参与产学研协同创新。加强对企业发展“专精特新”能力的政策引导和帮扶力度，鼓励企业深度参与产学研协同创新，在住房安家、科研成果奖励、职称评审等方面采取鲜明的政策措施，让企业能够引得进人才、留得住人才。

全国政协委员肖新光：

推动网络安全公共安全服务机制

□本报记者 王越

全国政协委员、安天科技集团党委书记、首席技术架构师肖新光在今年两会期间提交了一份“关于强化网络安全公共安全属性的提案”，他认为，我国需要进一步强化公共安全能力，加大对共性安全能力、弹性机制和网络安全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渐进推动网络安全公共安全服务机制。

肖新光说，目前我们缺少全面收敛网络安全威胁风险的刚性目标。信息体系的暴露面和可攻击面不断扩大，遭遇攻击将带来风险连锁传导，相关霸权国家在网络攻击能力上的投入持续增加，导致网络空间军事化加剧，全球网络犯罪带来的经济损失已经超过实体犯罪。此外，网络空间信息资产分散在各个政企机构所构建的信息体系上，单纯依靠网络安全责任制+市场化供给机制难以充分达成治理效果。

肖新光建议，要强化构建网络安全战略优势能力的目标导向。将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的防护水平放到围绕超能力网空威胁行为体构建“敌情想定”，能够经受最高等级攻击的实战检验看待，将人民群众和政企机构高度关切的“手机反诈”“防数



据“窃取勒索攻击”等安全保障工作纳入平安中国和新型社会治理的考评指标；借鉴公共安全治理经验，渐进推动网络安全公共安全服务机制。借鉴我国在消防、灾难救援、卫生防疫等领域的成熟公共安全治理经验，积极研究国际对网络安全公共服务化的研究进展和实践尝试，探索网络安全公共安全服务化的中国模式，鼓励各地开展网络安全公共安全服务化试点探索和示范评估。优先支持在经济发展相对落后地区，构建网络安全共性基础设施和网络安全公共安全服务化能力，优先支持面向重点行业领域和地缘安全热点区域省份的网络安全公共安全服务化支撑能力试点、强化网络安全领域的国家安全基础设施建设。